

东莞市源通电线实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5月13日,东莞市源通电线实业有限公司根据东莞市源通电线实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东莞市源通电线实业有限公司位于东莞市石排镇水贝村村委会旁(厂址中心坐标:北纬 $23^{\circ}5'44.83''$,东经 $113^{\circ}57'7.32''$)。

项目总投资50万元,占地面积 2000m^2 ,建筑面积 2000m^2 ,项目主要从事手机线、数据线加工生产,项目加工生产手机线670千米/年、数据线260千米/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9年12月委托东莞市德立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东莞市源通电线实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了东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同意,批文编号:东环建〔2020〕1781号。

项目于2020年1月10日开工,2020年7月30日竣工,2020年8月30日完成调试。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包括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防治设施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与环评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1. 冷却水槽用水:冷却水槽用水,循环使用,循环过程中少量水因蒸发等因素损失,定期补充新鲜水,不外排。
2.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放到市政管网。

(二)废气

押出成型工序:项目押出成型对塑胶加热熔融过程中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其主要成份为非甲烷总烃。押出成型工序设置于密闭车间内,并在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将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后引至一套“UV光解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为:普通加工机械的运行噪声,噪声值约为 $70\sim 85\text{dB(A)}$;机械通风所用通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其噪声级为 $70\sim 75\text{dB(A)}$;空压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其噪声级为 $85\sim 95\text{dB(A)}$ 。为使项目噪声进一步降低,减少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应采取如下措施:

①采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并加强防震、隔声、消声措施

在设备选型方面,在满足工艺生产的前提下,选用精度高、装配质量好、噪声低的设备;对于某些设备运行时由振动产生的噪声,对设备基础进行隔振、减振,以此减少噪声。

验收人员签名:

何国平 黄惠如 万芳



②对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

尽量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厂房中间。远离厂界的同时选择距离项目附近敏感点最远的位置；对有强噪声的车间，单独设置隔声间，隔声间的门背向附近敏感点，作业时紧闭大门尽量采用密闭形式，设隔声玻璃门窗，隔声间内可使用隔声材料进行降噪。同时考虑利用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③使用中要加强维修保养，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减少噪声的产生。

加强管理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生产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有效的功能。

④合理安排生产时间

合理控制作业时间，严禁中午 12:00~14:00 使用高噪声设备，夜间不运行。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项目员工生活垃圾纳入镇区环卫清运系统统一处理，并对垃圾堆放点进行消毒，消灭害虫，避免散发恶臭，滋生蚊蝇。因此，该建设单位产生的生活垃圾经处理后不会直接对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一般工业固废：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线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产生量分别约为 0.6 吨/年、0.2 吨/年，经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并且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年修正）要求进行收集、储存，并按有关规定落实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

危险废物：项目废气治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交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项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相关要求设置好危险废物暂存间，并执行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和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的登记、申报。企业已按照相关环保要求建设好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和危险废物贮存场所。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废水治理设施为三级化粪池，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废气治理设施

押出成型工序设置于密闭车间内，并且设置集气罩对有机废气进行收集，采用“UV光解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排气筒高空排放。

因此，项目产生的废气经过处理达标后排放，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项目合理布局，采取隔音、减振等措施，根据监测结果，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要求。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设有一般工业固废贮存点和危险废物贮存间，分别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 年修订）、《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 年修订）的要求，并按有关规定落实工业固体废物登记制度。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根据监测显示，生活污水排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验收人员签名

何国平 邓 黄勇 万芳

2.废气

根据监测显示:

- 1) 押出成型工序废气排放口所测项目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1572-2015)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 2) 厂界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所测项目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1572-2015)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 3) 生产车间门外 1 米处无组织废气监控点所测项目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中特别排放限值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要求。

3.厂界噪声

根据监测显示: 厂界东、西侧外 1 米处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排放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根据监测结果污染物排放均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综上,项目运营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规定要求,验收组现场检查了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审阅核对了有关资料,并进行了详细的分析和讨论。

- 1、本项目相关环保手续齐全;
- 2、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内容真实全面,点位布设及检测方法选用正确、数据准确,验收监测结果有效;(监测报告编号:YX20220987)
- 3、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安装质量符合要求,能满足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的要求;
- 4、企业认真落实了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东环建〔2020〕1781号)提出的环境保护管理等方面的要求。

经验收组认真讨论,一致认为东莞市源通电线实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标准要求,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竣工验收。

七、后续要求

验收合格的项目,针对投入运行后需重点关注的内容提出工作要求。

1. 落实“三废治理”费用,做到专款专用,保证足够的环保资金,确保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地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2. 加强环境管理和宣传教育,提高员工环保意识;
3. 建立健全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管理制度执行;
4. 加强生产管理,实施清洁生产,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
5. 作好防范措施,防治废气、噪声扰民;一旦出现相关投诉,项目应立即停止生产并协调处理相关投诉,采取有效措施;
6. 定期或不定期委托具有监测能力和资格单位对项目的有组织或无组织排放情况进行监测,以便掌握项目污染及达标排放情况。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签名: 何国平 万成 黄嘉幼 万芳

建设单位	验收组成员	电话	证件号码
东莞市源通电线实业有限公司	何国平	13612780692	513021198907227336
	万成	13431701753	421023199003155759
	黄惠幼	13632261294	441522199105292169
	万芬	13688976177	421023198910015747

东莞市源通电线实业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3日



验收人员签名:

何国平 万成 黄惠幼 万芬